

证券代码：873480

证券简称：阳光绿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黄伟冬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任深圳市万隆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建筑工程施工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横朗社区华繁路 289 号裕健丰工业区 4 号厂房 B 栋 401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股 51%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黄伟冬	
股份名称	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1,600,000 股，占比 32.00%	直接持股 1,600,000 股，占比 32.0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占比 32.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00,000 股，占比 32.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24年3月19日，黄伟冬与缪新君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黄伟冬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增持阳光绿能股份 1,600,000 股，其拥有挂牌公司股份从 0%变更为 32%。</p>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愿交易，系实现投资为目的，如有后续交易，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披露。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黄伟冬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4年3月19日，黄伟冬与缪新君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缪新君将其持有的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转让给黄伟冬，占公司总股本的 32%，其中流通股 1,600,000 股，限售股 0 股。黄伟冬愿意收购缪新君持有的 1,6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2%。转让价款共计人民币 960,000.00 元（大写：玖拾陆万元整）。每股交易价格为

0.6 元。双方通过股转系统进行特定事项转让方式过户及对价支付。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黄伟冬身份证复印件；
- （二）黄伟冬与缪新君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黄伟冬

2024 年 3 月 21 日